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69)

關於計提離崗等退費用

本公告乃由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0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的議案》，現將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的具體情況公告如下：

一、本次計提離崗等退費用概述

為落實本公司轉型升級發展戰略，優化本公司人力資源結構，提高企業勞動生產率和人均創利水準，減少人工成本的低效、無效損耗，切實提升本公司發展品質和運營效益，本公司根據自願原則對達到一定條件的員工進行優化調整，制定並施行「離崗等退」政策。

按照《企業會計準則》有關規定，員工離崗等退後到退休期間的人工成本均須在辦理離崗等退當年的費用中列支。有關該事項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日期分別為2018年11月30日、2019年2月28日、2019年11月4日、2020年12月23日、2021年12月16日及2022年12月16日的內幕消息公告。

國務院於2024年9月13日發佈了《國務院關於漸進式延遲法定退休年齡的辦法》(「該辦法」)，並將於2025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該辦法的相關要求，本公司現有的部分離崗等退人員涉及延遲退休，需增加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經測算，2024年需計提離崗等退費用不超過人民幣2.1億元。

二、本次計提離崗等退費用對公司的影響

本年度計提離崗等退費用不超過人民幣2.1億元，預計將減少本年度淨利潤不超過人民幣2.1億元（最終以經審計的資料為準）。本公司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符合國家勞動政策和《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計提方式和決策程式合法、合規。

三、董事會審議情況

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審議通過《關於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的議案》，同意本公司本年度計提離崗等退費用不超過人民幣2.1億元。

四、監事會意見

本公司監事會認為：本公司計提離崗等退費用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並履行了相應的決策程式，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況，同意本公司計提離崗等退費用。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小強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秦皇島市
2024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小強先生、聶玉中先生及高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迎旭先生及肖湘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金廣先生、朱清香女士、劉力先生及周慶先生。

* 僅供識別